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2026年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旗下部分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了保护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2026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关于2026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相关规定以及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公司决定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一、公告基本信息

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7月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7月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6年7月1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7月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7月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非港股通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6年7月2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6年7月2日
	恢复赎回日	2026年7月2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6年7月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7月2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港股通交易日

具体基金列表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4393	安信企业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0964	安信企业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	009849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661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3	010237	安信创新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0238	安信创新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4	010408	安信添盈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9065	安信添盈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5	010709	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0710	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6	011856	安信均衡成长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857	安信均衡成长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7	012250	安信平衡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2251	安信平衡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8	012256	安信丰穗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2257	安信丰穗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9	012701	安信民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2702	安信民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0	012892	安信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2893	安信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1	013095	安信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3096	安信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2	015519	安信远见稳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5520	安信远见稳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3	015978	安信恒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5979	安信恒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14	016826	安信稳健启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6827	安信稳健启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5	017477	安信睿见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7478	安信睿见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6	018381	安信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8382	安信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7	022299	安信周期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22300	安信周期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18	022301	安信医药创新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22302	安信医药创新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19	023032	安信优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3033	安信优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0	024457	安信价值共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4458	安信价值共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1	026070	安信港股通臻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26071	安信港股通臻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22	026616	安信均衡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026619	安信消费睿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26620	安信消费睿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注：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的不便。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6月29日

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等三家机构为东方基金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三家机构协商一致，自2026年06月30日起，新增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长江证券三家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销售机构	开通业务
1	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7811	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2	东方养老目标2050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	023714	长江证券	

备注：

1.自2026年5月1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东方养老目标日期2050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5年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至该日5年后的年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该日5年后的年度对日之后的第1个工作日起，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目标日期到达后即2051年1月1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东方泰成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本基金不再设置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期、申购、赎回等业务将按照普通开放式基金规则办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转型前申购本基金，至转型日持有基金份额不足5年的，在转型日之后的第1个工作日起可以提出赎回申请，不受5年持有期限制。Y类基金份额的申赎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适应同时遵守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相关规定。除另有规定外，投资者购买Y类基金份额的款项应来自其本人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基金份额赎回等款项也需转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人未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或者政策规定的其他领取条件时不可领取个人养老金。除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五年持有期内本基金不办理赎回、转换转出业务。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4.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并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及相关业务安排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旗下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2480；场内简称：半导体；扩位证券简称：半导体ETF国联安；以下简称“本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并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的拆分

1.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2026年7月2日

2.份额拆分除权日：2026年7月3日

3.拆分对象：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

4.拆分方式

(1)拆分比例

本基金本次基金份额拆分比例为1:2，即每1份基金份额拆为2份。

拆分后基金份额的计算公式：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拆分前基金份额数×2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日终，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根据基金管理人的委托，按照上述拆分比例对该日登记在册的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拆分并进行变更登记。本基金本次份额拆分将按照“精确分配”的原则进行取整。

(2)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拆分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基金资产净值÷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总数。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

5.拆分结果的公告和查询

2026年7月3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基金份额拆分结果，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并妥善处置自身权益情况，自公告当日起通过其所属销售机构和指定交易的券商查询拆分后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

二、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调整

基金份额拆分后自2026年7月3日起，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由200万份调整为400万份。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

三、其他相关业务安排

为顺利实施本次份额拆分，本基金于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2026年7月1日)至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2026年7月2日)期间暂停办理以本基金为标的证券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并于2026年7月3日起恢复正常办理。

四、风险提示

1.基金份额拆分是在保持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资产总值不变的前提下，改变基金份额净值和持有基金份额的对应关系，重新列示基金资产的一种方式。基金份额拆分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拆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拆分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照拆分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2.因基金份额拆分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的预期收益。

3.本基金若作为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标的证券，在基金份额拆分过程中短期内份额净值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投资者面临被动提前购回的风险。

4.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本基金本次份额拆分后，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由200万份调整为400万份，若投资者持有场内份额小于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则投资者只能在二级市场卖出场内份额。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五、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份额拆分及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调整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picfunds.com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0365；021-38784766)进行咨询。

2.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基金份额拆分安排进行适当调整并公告。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9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富国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新增上述券商担任富国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恒生生物科技ETF富国；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132)的申购赎回代办券商。投资人可通过上述券商办理开户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03

公司网站：www.dfzq.com.cn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更好地向广大投资者提供投资理财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本基金”)进行销售服务费费率优惠活动，活动详情如下：

一、活动内容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原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本次优惠后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7502	0.20%	0.01%

二、活动时间

2026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31日。如有变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后续如上述适用基金的原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发生调整，仍适用上述活动的优惠后年费率。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方案若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另行通知或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3.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9日

关于调整光大保德信阳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的公告

1、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阳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阳光现金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255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光大保德信阳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光大保德信阳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管理费调整起始日期	2026年6月27日
调整原因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当以0.9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25%，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的管理费。” 因出现上述情形，故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6月27日(含)起将本基金管理费率调整为0.25%/年。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待上述调整情况消除后，基金管理人将恢复本基金管理费率为0.90%/年，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2)投资者可拨打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了解详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pf.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做好风险测评，在了解基金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基金。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8日

中欧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小盘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58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欧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欧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6年6月29日
	恢复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6月29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6月29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小盘成长混合A	中欧小盘成长混合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880	015881
该分类基金是否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6月29日(含)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9日

关于汇添富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ETF
基金主代码	5260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07月0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6年07月01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6年07月01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扩位证券简称为港股通信息技术ETF汇添富。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6年07月02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9日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鑫元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鑫元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鑫元增利定期开放
基金主代码	00578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5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鑫元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7月1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7月1日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2.1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的3个月对日(如该对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的前一日止。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原则上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10个工作日。

2、自2026年7月1日起(含该日)至2026年7月14日(含该日)为本基金的开放期，在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申请，敬请投资者留意，申购、赎回的具体办理时间为开放期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首次申购本基金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投资人通过直销中心柜台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已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6%
100万≤M<500万元	0.4%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投资人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2、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规定请参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在不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6、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0.01份。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某一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的份额余额少于0.01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强制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赎回其在该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Y)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Y<7天	1.5%	100%
7天≤Y<45天	0.1%	25%
Y≥45天	0%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在不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机构名称：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中山北路909号12层

直销电话：021-20892066

直销传真：021-20892080

客服电话：400-606-6188

官方网址：www.xyamc.com

5.1.2 场外代销机构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服电话：95511

网址：www.bank.pingan.com

(3)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服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om.cn

(4)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滨江中路一段97号26栋

办公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滨江中路一段97号26栋

法定代表人：黄毅

客服电话：400-16-96869

网址：www.tfcn

(5)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基六路70弄1号208-36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基六路70弄1号208-36室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服电话：400-032-588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6)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1500号8层M座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简梦雯

客服电话：021-20700800

网址：www.520fund.com.cn

(7)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办公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调整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根据《鑫元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鑫元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2、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

3、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

特此公告。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9日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期间不开放申购赎回等交易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中投信[2025]5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2026年7月1日(星期三)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不开放旗下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交易类业务。

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10
2	泰康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53
3	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78
4	泰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80
5	泰康兴泰回报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4340 C:019110
6	泰康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474 C:005475
7	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523 C:005524
8	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823 C:005824
9	泰康弘实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111
10	泰康中证港股通大消费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6786 C:006787
11	泰康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6809 C:006810
12	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207 C:006208
13	泰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6904 C:006905
14	泰康睿福优选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A:008754 C:008755
15	泰康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0081 C:010082

2026年7月1日(星期三)投资者所提交的申购或赎回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确认失败。自2026年7月2日(星期四)起，上述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交易类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如遇该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或处于封闭期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kfund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9日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创金启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金启富”)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6年6月29日起，创金启富将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